澳门城市大学保荐生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学号 |  |
| 学院 |  | 专业 |  | 联系电话 |  | 邮箱 |  |
| 申请条件（符合，☐内画√，不符合☐内画×）： | | | | | | | |
| ☐2019-2020学年应届本科毕业生；  ☐本科阶段成绩优秀，同时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：  1、学生学风端正，无任何考试作弊或严重违纪记录；  2、学生品德优良、身心健康、成绩优秀，有较强的创新精神、具备独立思考工作能力；  3、参加当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，且初试总成绩达到国家一区A类线者；  4、本科在读生报名前六个学期成绩绩点达到GPA≥3.2（4分制），或GPA≥4（5分制），  或平均成绩80分以上；  平均成绩（GPA）： ，专业年级排名 %（提交成绩单原件）  5、4分制GPA达2.8以上（5分制GPA≥3.0，或平均成绩75分以上），并获得“校级优秀干部”称号者，或取得省部级以上特别优秀的研发、创新、创业、学术成果者。 | | | | | | | |
| 保荐硕士研究生专业课程名称（请勾选，不同专业课程请分别填写不同表格） | | | | | | | |
| ☐工商管理 ☐金融学 ☐应用心理学 ☐国际款待与旅游业管理（中文）  ☐文化产业 ☐教育学 ☐城市规划与设计 ☐国际款待与旅游业管理（英文）  ☐国际酒店管理（中文） ☐国际酒店管理（英文） ☐艺术学 ☐设计学  ☐葡语国家研究 ☐数据科学 ☐教学研究 ☐法学 ☐社会工作 | | | | | | | |
| 申请人签字： | | | | | | | |
| 学院审核意见：  （签字,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| 教务处审核意见：  （签字,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